

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西山区日新路、滇池路、南二环、西二环等4条道路市容环境提升改造工程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意见

昆明市西山区城市管理局：

你单位报送我队的《关于审核西山区生物多样性大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日新路、滇池路、南二环、西二环等4条道路交通组织方案的请示》已收悉，为配合此次市容环境提升改造工程的开展，经我队认真研究，现就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提出如下意见：

一、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

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送我队的《西山区生物多样性大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日新路、滇池路、南二环、西二环等4条道路的交通组织方案》对进行占道施工，具体如下：

（一）日新路（盘龙江至西福路）

临时占用日新路（盘龙江至西福路）两侧部分非机动车道进行绿化施工，夜间时段（晚23时至次日凌晨6时）对部分破损车行道进行沥青罩面及交通标线修补施工。局部道路需要进行路基

回填处理的每次只能占用一条机动车道。施工期间要确保机动车、非机动车及行人的正常通行。工期自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

（二）滇池路（广福路至环城南路）

临时占用部分人行道进行绿化及人行道石板更换施工，施工期间要确保行人的正常通行。工期自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

（三）南二环、西二环（西山区段）

非高峰时段临时占用南二环、西二环（西山区段）下层一条机动车道进行绿化、桥面刷漆、清洗等施工，夜间时段（晚 23 时至次日凌晨 6 时）对部分破损车行道进行沥青罩面及交通标线修补施工。施工期间要确保机动车、非机动车及行人的正常通行。工期自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

相关要求：

1. 上述 4 条道路涉及路面补强、沥青罩面及交通标线修补工作只能安排在夜间分段、分幅进行，施工期间必须确保施工路段车辆、行人的基本通行空间，白天恢复交通，确保交通安全、畅通。

2. 白天时段临时占用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施工的要避开高峰段（早 7 时至 9 时、晚 17 时至 19 时）进行，施工车辆及设施要及时撤除，恢复交通。

二、施工期间的交通安全及保通工作

(一)施工路段必须严格按《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17)中的作业设置标准规范设置配套交通安全标志及夜间发光装置。

(二)施工单位必须在施工路段配备足够保通员,按照辖区大队要求负责配合辖区大队指挥和疏导过往车辆,保通人员和现场所有施工人员都必须穿着反光背心及配备相关安全防护装备。现场施工人员要穿戴反光服饰,进出作业区主动避让来往车辆。

(三)施工过程中不得擅自调整及扩大施工范围,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时,要提前向辖区交警大队报告,并严格按照大队的具体要求进行处置。施工人员及车辆必须服从交管人员的管理,遇重大活动及突发性事件要根据实际情况按照我队要求对施工行为进行调整。

(四)请你公司结合本期围挡后的交通调整,提前通过媒体进行宣传,并做好施工道路沿线单位、居民的宣传解释工作。

(五)请你单位尽快将上述道路的交通工程图纸送我队进行专业审核,以便我队开展后续工作。

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0年4月16日

抄送:四大队、十一大队、宣传处、指挥中心。